（上接B154版）

网众投资实际支付的目标资产的交易总对价。杨东迈、谌维、网众投资内部就其应承担的补偿事宜互负连带责任。

三、2018年度应补偿股份及现金返还的实施方案

1、补偿金额测算过程

（1）2018年度当期应补偿金额

上海墨鹍2016年度至2018年度累计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852.24万元，2016年度至2018年度承诺累计净利润39,975.00万元。由于2017年度交易对方因业绩承诺未完成已补偿股份对价40,136.50万元，因此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数）÷承诺期内各年度承诺净利润之和×本次交易的总对价−已补偿金额=41,190.48万元。

（2）因减值补偿的金额

根据《利润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因资产减值应补偿金额=期末减值额−在利润补偿期间内因实际利润未达承诺利润已支付的补偿额。

期末减值额=交易支付对价（95,275.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100%股权评估值（10,608.58 万元）*重组收购上海墨鹍的股权比例（68.43%）=88,015.55 万元；

在利润补偿期间内因实际利润未达承诺利润已支付的补偿额=2017年度支付的补偿额（40,136.50万元）+2018年度需支付的补偿额（41,190.48 万元）=81,326.98 万元；

因资产减值应补偿金额=期末减值额 （88,015.55 万元）−在利润补偿期间内因实际利润未达承诺利润已支付的补偿额（81,326.98 万元）= 6,688.57万元。

综上，以上业绩补偿及商誉减值补偿合计=业绩当期应补偿金额（41,190.48万元）+因资产减值应补偿金额（6,688.57万元）= 47,879.05万元。

2、具体的补偿安排

根据《利润补偿协议−墨鹍科技》、《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墨鹍科技》、《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墨鹍科技》的约定，本次补偿需以股份和现金进行补偿，合计金额为47,879.05 万元，其中优先以股份进行补偿，剩余部分以现金形式补充，杨东迈等补偿义务人尚需进行股票补偿合计12,618,556股（股份对应的对价为21,792.25 万元），现金补偿26,086.80万元。

（1）股票补偿的部分

本次股票补充部分为杨东迈、谌维合计持有的公司限售股份12,618,55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9%，杨东迈、谌维应补偿股份数量情况具体如下：

补偿义务人	应补偿股份数量（股）
杨东迈	7,887,022
谌维	4,731,534
合计	12,618,556

对于补偿义务人的股份补偿，依据交易协议的约定，上海墨鹍68.43%股权交易补偿的股份由三七互娱以1元总价回购。

（2）现金补偿的部分

根据《利润补偿协议−墨鹍科技》、《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墨鹍科技》、《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墨鹍科技》的约定，本次现金补偿的部分为26,086.80万元，交易对方已支付至公司账户。

关于应补偿股份及现金返还的事宜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应补偿股份及现金返还的事宜将分别按照《利润补偿协议−墨鹍科技》、《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墨鹍科技》、《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墨鹍科技》的约定履行。

特此公告。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19-058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补偿义务人应补偿股份及现金返还的议案》的情况下，公司将回购注销杨东迈等补偿义务人应予补偿股份，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发生变更；另外，2019年4月17日，证监会正式发布《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订），修订相关条款；基于上述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相关条款将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24,870,253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12,251,697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124,870,253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2,124,870,253股，无其他种类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112,251,697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2,112,251,697股，无其他种类股。
第二十四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进行： （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二）要约方式； （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	第二十四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进行。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
第九十六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3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董事会成员中可以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后，直接进入董事会。	第九十六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并可在任期届满前由股东大会解除其职务，任期3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董事会成员中可以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后，直接进入董事会。
第一百四十二条 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四十二条 在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行政职务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及其附件中其他条款未发生变化。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拟修订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19-059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聘任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鉴于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誉良好、证券执业资格完备，在为公司提供2018年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各项工作，公司拟继续聘请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名称：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0827260072

主要经营场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555号1001−1008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蒋洪峰

经营范围：会计师事务所；代理记账服务；资产评估服务；企业财务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悠久的历史渊源以及数十年资本市场服务客户的经验，在提供上市公司审计服务方面有着丰富的专业经验及实力。

三、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对聘任正中珠江进行了充分了解，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2019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当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亦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3、公司拟于2019年5月23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聘任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独立董事意见

1、独立董事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拥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要求。我们同意将聘任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事项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该聘任事项已经我们事前认可。经审查，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形式上和实质上与上市公司保持独立，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需求，我们同意继续聘任其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19-060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不超过本金1亿美元或其他等值货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本议案属于董事会审议范围内，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公司海外业务发展规模不断扩大，公司美元、港币等外币结算业务占比不断攀升，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较大影响。为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本控制的不良影响，保持公司稳定的利润水平，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二、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1、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品种及币种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品种具体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期货、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业务。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涉及的币种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如美元、港币等。

2、预计投入资金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不超过本金1亿美元或其他等值货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在审批有效期间范围内公司可循环使用该额度。

3、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业务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4、进行套期保值的期间

本次拟进行外汇套期保值的期间为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公司在上述期限范围内可循环使用本金1亿美元额度。

5、审批及授权情况

根据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外汇套期保值单次或连续12个月合约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30%（含 30%）的，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超出此范围的标准的，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在董事会审议批准范围之内，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授权金额范围内负责具体签订（或逐笔签订）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协议及文件。

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但也可能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售汇汇率报价可能偏离公司实际收付时的汇率，公司可能无法按照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锁定，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外汇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4、政策风险：期货市场的法律法规政策如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带来的风险。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操作原则、额度审批权限、流程管理、风险控制及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做出明确规定。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将遵循以锁定汇率风险目的进行套期保值的原则，主要为有效规避价格波动对公司的不良影响，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将会定期、不定期对实际交易合约签署及执行情况进行核查。

4、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由公司进行统一管理、操作，以集团形式统筹管理外汇头寸，并进行相应的套期保值。未经公司同意，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不得操作该业务。

五、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就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行为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业务操作流程、审批流程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和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有利于控制外汇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且投入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额度不超过本金 1 亿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公司在上述期限范围内可循环使用上述额度。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19-062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会议决议于2019年5月23日（星期四）召开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9年5月23日（星期四）下午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23日（星期四）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22日（星期三）下午15:00至2019年5月23日（星期四）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A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A股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16日

7、出席对象：

（1） 凡2019年5月1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百合路19号三七互娱大厦1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全部具有合法性和完备性。具体审议议案如下：

1、审议《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8年度报告》中文版全文及摘要、英文版全文；

4、审议《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关于回购注销补偿义务人应补偿股份及现金返还的议案》；

7、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8、审议《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的议案》；

9、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审议《关于聘任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上述议案中，如议案6《关于回购注销补偿义务人应补偿股份及现金返还的议案》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则议案8《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的议案》、议案9《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的表决结果方可生效。

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或信函、传真登记

2、登记时间：2019年5月17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3、登记地点：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瑞祥路88号皖江财富广场A1座11楼公司董秘办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法人股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股东单位公司印章，单位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的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手续；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受托代理人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2）、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电话：（0553）7653737　　传真：（0553）7653737

（2） 联系地址：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瑞祥路88号皖江财富广场A1座11楼公司董秘办，邮政编码：241000。

（3）联系人：叶威　王思捷

2、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通知。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3：股东登记表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55；投票简称：三七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议案1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2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3	《2018年度报告》中文版全文及摘要、英文版全文	3.00
议案4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议案5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议案6	《关于回购注销补偿义务人应补偿股份及现金返还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的议案》	8.00
议案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00
议案10	《关于聘任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10.00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于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5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22日（星期三）下午15:00至2019年5月23日（星期四）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2018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全权委托　　　（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2019年5月23日召开的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序号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2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3	《2018年度报告》中文版全文及摘要、英文版全文			
议案4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5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议案6	《关于回购注销补偿义务人应补偿股份及现金返还的议案》			
议案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8	《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的议案》			
议案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10	《关于聘任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日期及期限：

备注：

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方框内划“√” 做出投票指示。

2、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除非另有明确指示，受托人亦可自行酌情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提出的任何其他事项按照自己的意愿投票表决或者放弃投票。

4、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者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3：

股东登记表

截止2019年5月16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时本人（或单位）持有三七互娱（002555）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名称或姓名：　　　　股东帐户：

持股数：　　　　出席人姓名：

联系电话：

股东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19-063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8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9年5月10日（星期五）下午16:30—18:30举行2018年年度报告说明会，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李卫伟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杨军先生、独立董事朱宁女士、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叶威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526　　证券简称：山东矿机　　公告编号：2019-022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赵华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星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昭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57,829,410.77	411,636,684.33	11.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885,259.19	37,813,398.78	18.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3,904,380.79	36,623,431.49	19.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8,582,854.11	73,722,905.84	−20.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52	0.0212	18.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52	0.0212	18.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2%	1.65%	0.1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88,926,767.47	3,174,718,626.11	3.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87,469,811.17	2,441,970,661.91	1.8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9,500.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0,00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08,328.9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6,536.4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1,426.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8,987.89	
合计	980,878.4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5,5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赵笃学	境内自然人	20.79%	370,632,922		质押	173,399,830
周利飞	境内自然人	5.35%	95,402,362	60,315,947	质押	62,600,000
廖鹏	境内自然人	3.36%	59,848,405	44,886,285		
张义贞	境内自然人	1.48%	26,322,000			
#苏乾坤	境内自然人	0.91%	16,309,061			
杨成三	境内自然人	0.76%	13,570,070	10,177,552		
潘悦然	境内自然人	0.67%	11,878,272			
王子刚	境内自然人	0.54%	9,563,654	7,172,740		
欧阳志羽	境内自然人	0.52%	9,351,417	7,013,483		
李璞	境内自然人	0.52%	9,351,370	7,013,483	质押	7,013,477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赵笃学	370,632,922	人民币普通股	
周利飞	35,086,415	人民币普通股	
张义贞	26,322,000	人民币普通股	
#苏乾坤	16,309,061	人民币普通股	
廖鹏	14,962,120	人民币普通股	
潘悦然	11,878,272	人民币普通股	
#刘静	7,827,412	人民币普通股	
赵笃生	4,913,000	人民币普通股	
曲秀娟	4,300,325	人民币普通股	
于志刚	4,286,114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赵笃学与赵笃生是兄弟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苏乾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2,854,127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3,454,934股；股东刘静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5,993,678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833,734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本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加52.18%，主要是因为公司积极开拓业务，招投标业务增加，支付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2、本报告期在建工程较期初增加73.72%，主要是因为公司部分设备进行升级改造，转入在建工程所致；

3、本报告期预收款项较期初增加35.07%，主要是因为公司订单量增加，客户预付款项增加所致；

4、本报告期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减少56.87%，主要是因为员工支取2018年度预提奖励所致；

5、本报告期应交税费较期初增加50.35%，主要是因为公司发货额较大，造成增值税和所得税增加所致；

6、本报告期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41.38%，主要是因为本报告期公司发货额较大，增值税增加所致；

7、本报告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86.48%，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银行借款金额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8、本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143.47%，主要是本期公司计提坏账准备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9、本报告期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1402.82%，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部分应收账款债务重组损失所致；

10、本报告期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70.21%，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发货额较大，造成所得税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9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华涛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300757　　证券简称：罗博特科　　公告编号：2019-033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3月4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期限在12个月以内（含）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单等。上述资金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经对公司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根据上述决议及授权，公司于近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现金管理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说明

（一）浦发银行苏州分行新区支行结构性存款情况

1、签约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新区支行

2、投资本金：人民币3,000.00万元

3、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1期

4、结构性存款账户号：89030078801100000284

5、账户名：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开户行：浦发银行苏州分行新区支行

7、产品期限：2019年4月25日至2019年5月30日

8、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

9、产品年化收益率：3.6%

10、资金来源：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

11、关联关系：公司与签约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与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公司对理财产品均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理财投资品种。

2、公司财务部、内审部和证券部进行事前审核与评估风险，及时关注投资产品的情况，分析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所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其投资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董事会对投资产品的安全性及满足保本要求的分析与说明

本次现金管理使用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000.00万元，期限为35天。投资金额和期限没有超出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且投资的产品属于稳健型、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产品。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投资的情况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存续状态
1	招商银行苏州分行相城支行	大额存单	保本型	3,000.00	2019年3月20日	2019年4月20日	到期收回
2	招商银行苏州分行相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19年3月22日	2019年9月23日	存续
3	浦发银行苏州分行新区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新客专属）固定持有期JG403期	保证收益型	5,000.00	2019年3月21日	2019年9月18日	存续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5384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2,000.00	2019年3月28日	2019年5月28日	存续

注：上述表格不含本次公告新增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累计25,000万元（含本次），其中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25,000万元（含本次）。

六、备查文件

本次现金管理涉及的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产品合同。

特此公告。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奥马电器　　公告编号：2019-042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3、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参与度，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投票表决情况单独统计，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公 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25日（星期四）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4月24日—2019年4月25日，其中：

①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4月25日上 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4月24日 15:00至2019年4月25日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股权登记日时间：2019年4月17日（星期三）；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9年4月17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 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主持人：张枫宜。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东福北路54号）。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7人，代表股份182,200,01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6.8064%。

其中：

（1）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2人，代表股份182,030,01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6.7907%。

（2）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结束后提供给公司的网络投票统计结果，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5人，代表股份170,0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157%。

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情况：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6人（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1人，参加网络投票的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170,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0.0157%。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无修改提案的情况。

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2,196,1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067%；反对3,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6,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9%；反对3,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李炜、林青松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